

证券代码：920876

证券简称：慧为智能

公告编号：2025-115

深圳市慧为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11 月 14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李晓辉先生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的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符合《公司法》及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共 9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39,838,059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2.0718%。

其中通过网络投票参与本次股东会的股东共 2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6,40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00%。

（三）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会情况

-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出席 5 人；
- 2. 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
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拟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9,838,059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1.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9,838,059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涉及影响中小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 序号	议案 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 数	比 例	票 数	比 例
2.00	《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	523,097	100%	0	0%	0	0%

	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 议案》						
--	-----------------------------	--	--	--	--	--	--

三、律师见证情况

-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
- （二）律师姓名：杨阳、陈珍琴
- （三）结论性意见

基于上述，信达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会规则》《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 （一）《深圳市慧为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决议》
- （二）《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关于深圳市慧为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

深圳市慧为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1 月 14 日